

##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5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0年10月20日在广州运营中心以现场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毛志洪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现金管理收益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、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 13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自董事会审议

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日